

徐州市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文件

徐文明办〔2020〕14号

关于做好“徐州文明单位在线”网站 安全管理的通知

各县(市)区文明办,市各有关单位:

“徐州文明单位在线”是我市对参创行业(单位)进行创建动态化管理的重要平台,也是文明单位对外展示形象的重要窗口,为充分利用现有网络资源,实现网络信息工作的规范化和制度化管理,促进文明单位及行业内信息的交流与共享,确保平台网站正常安全运行,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。

一、账号密码管理

1. 坚持“谁申请、谁负责、谁管理”的原则,各单位明确平台分管领导、日常维护上传的信息管理员,确保平台有人监管、上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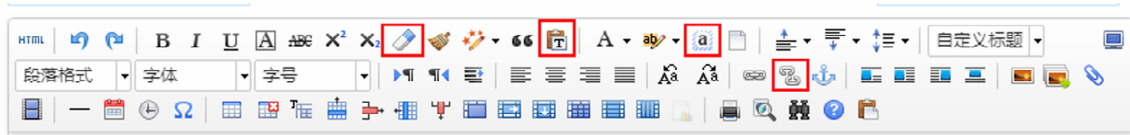
传有人审查、日常管理有人维护。

2. 各单位强化编辑帐号密码的管理和保密工作。在线账号申请成功后,首次登录必须修改初始密码,新密码必须包含大、小写字母和数字,长度 8 位以上,原则上每个月更换一次。

3. 及时填报“徐州文明单位在线”平台信息采集表(见附件),如管理人员有变动及时向主管部门和市文明办创建管理处上报备案。

二、日常维护及内容更新管理

1. 发表内容应为纯文本格式,从外部网站复制粘贴时,使用编辑器中的“纯文本粘贴模式”。文章发布前,须使用“全选”和“取消链接”去除所有隐藏的超链接。如确需使用超链接,请与管理员联系。



2. 上传图片不宜过大,避免浏览图片时加载时间过长,建议使用工具将图片宽度调整至 600 像素后上传。

3. 建立信息发布日志,各单位管理员负责记录每次信息发布时间,做好发布信息审批表及原始资料的归档工作。

三、网络安全管理

1. 坚持“积极预防,严格控制,防控并重”的原则。各单位应制定网络安全事件应急预案,并定期开展应急演练。做好紧

急情况下在线平台运行管理的应急准备,健全防控措施。

2. 网络平台一旦发现“黑链”“暗链”、网页篡改等网络安全事件,必须立即上报分管领导及各地所属文明办或行业主管部门,并及时予以处理。

3. 数据传输使用的计算机应该定期做好系统更新和病毒的查杀工作。发现计算机感染病毒,应立即切断网络连接,并上报市文明办创建管理处,病毒彻底清除前不得连接网络。

4. 网站维护人员应做好网络系统的保密工作,对重要数据做好备份,维护员在调离本部门工作时,应移交上述材料。主管单位要对新接任的管理员进行培训,并及时更改密码。

四、发布内容要求

以下内容严禁发布:

1. 违反宪法确定的基本原则的;
2. 危害国家安全,泄露国家秘密,颠覆国家政权,破坏国家统一的;
3. 损害国家荣誉和利益的;
4. 煽动民族仇恨、民族歧视,破坏民族团结的;
5. 破坏国家宗教政策,宣扬邪教和封建迷信的;
6. 散布谣言,扰乱社会秩序,破坏社会稳定的;
7. 散布淫秽、色情、赌博、暴力、恐怖或者教唆犯罪的;
8. 侮辱或者诽谤他人,侵害他人合法权益的;
9. 煽动非法集会、结社、游行、示威、聚众扰乱社会秩序的;

10. 以非法民间组织名义活动的；
11. 含有法律、行政法规禁止的其他内容的。

徐州市文明办联系人：

林建春 联系电话：83739164

吴雨恒 联系电话：69870533

手机号(微信号)：18361205383

附：徐州文明单位在线平台信息登记表

徐州市文明办

2020年4月24日

附件

“徐州文明单位在线”平台信息登记表

序号	单位名称	上级主管部门	在线平台登陆名	分管领导姓名	管理员姓名	管理员电话	管理员微信号
1							
2							
3							
4							
5							
6							
7							
8							
9							

注：表格请于5月15日下班前由各县（市）区文明办及行业主管部门汇总报送市文明办创建管理处（市直及省部属直接报送），邮箱：wmbhdc@126.com

联系人：吴雨恒 办公室：69870533 手机：18361205383
刘悦彤 办公室：80800022 手机：18151899263

徐州市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 2020年4月24日印发
